

巡察公告

按照市委统一部署，市委第四巡察组于2024年9月29日开始，对市林业局党组开展巡察“回头看”，为期3个月左右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巡察内容

根据政治巡察要求，重点监督检查被巡察党组织整改主体责任落实情况，检查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，检查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情况。

二、受理范围

根据巡察工作有关规定，巡察组主要受理反映市林业局党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、下一级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和其他有关干部（均含已离退休、已调离）的问题，以及与巡察工作有关的信访事项。对其他党员干部的举报反映，将按干部管理权限办理；对其他与巡察工作无直接关系的申诉求决类、意见建议类、涉法涉诉类等信访问题，将按程序移交有关部门单位处理。

三、反映渠道

1.巡察组电子信箱：lyswxcz4@ly.shandong.cn

2.邮政信箱（寄信地址）：临沂市北城新区北京路29号市行政服务中心3号综合办公楼1525室，邮政编码27600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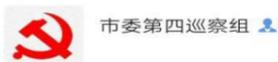
3.联系电话：13615396553（接听时间为工作日8:00-20:00）

4.举报信箱：共设2个举报信箱，分别设在临沂市北城新区北京路11号市林业局办公楼7楼东侧楼梯间内；2.临沂市文化中心B座沂州宾馆（原职工之家）1楼门厅西侧。

5.微信号：微信号同手机号，或扫描公告下方二维码。

欢迎广大党员、干部、群众按照巡察受理范围，向巡察组反映有关情况和问题，鼓励实名举报。巡察组受理信访时间截止到2024年12月27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

扫一扫上面的二维码图案，加我微信

市委第四巡察组
2024年9月29日